

梅州市林业局

关于开展 2024 年（第七批）省级森林康养基地（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林业局：

现将《关于开展 2024 年（第七批）省级森林康养基地（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积极推荐具备条件的单位申报。于 5 月 30 日前将推荐意见和相关申报材料报送到梅州市林业局政策法规和科技产业科，并同时通过粤政易报送电子版。



（联系人：林立，联系电话：2253207）